

申請聯邦應急管理署災難援助指南的常見問題

什麼是聯邦應急管理署？

聯邦應急管理署（FEMA）是在聯邦宣佈發生自然災害後負責協調財政援助計劃的政府機構。如果個人、家庭和企業主在被宣佈為重大災區的縣居住、工作或擁有自己的企業，就可以獲得援助。

本指南重點介紹聯邦應急管理署的個人與家庭計劃 (IHP)，該計劃包括住房補助 (HA) 和其他需求補助 (ONA) 計劃，其中包括嚴重需求援助 (SNA) 和流離失所援助 (DA)。這些計劃無法彌補您所失去的一切，但可以幫助您支付長期恢復費用和滿足食品或用品等即時需求。本指南未涵蓋的其他聯邦應急管理署計劃包括房屋修繕援助、小企業管理局災難貸款、農場服務局貸款和科拉-布朗基金贈款。

無論您申請什麼型別的援助，您都將從同樣的聯邦應急管理署申請表開始。在申請之前，您需要在聯邦應急管理署註冊。請儘快辦理。

住房補助能涵蓋哪些內容？

聯邦應急管理署的住房補助幫助災難倖存者修繕房屋並支付臨時住房費用。如果聯邦應急管理署認定倖存者的房屋“不適合居住”，或因不安全或不衛生而不適合居住，則會發放住房補助。

就聯邦應急管理署而言：

- 不適合居住 = 房屋不安全或不衛生
- 安全 = 無毒及牢固的居住環境
- 衛生 = 沒有健康風險

住房補助可以包括：

- **租金補助：**如果您因災害流離失所，這筆錢可幫助您租住房屋

- **住宿費用報銷：**用於報銷因流離失所而產生的緊急住宿費用的款項（如酒店、汽車旅館、Airbnb 等）
- **房屋維修或更換：**幫助您修復或更換因災害受損房屋的資金
- **無障礙需求：**幫助殘疾倖存者進行特定修繕的資金，以確保他們的房屋無障礙通行
- **臨時住房單元：**當沒有足夠的住房可以使用租金援助時，聯邦應急管理署會提供短期的住房

2025 年住房補助的最高金額為 43,600 美元。

其他需求補助包括哪些內容？

聯邦應急管理署將其他需求補助分為兩類：

1. **嚴重需求補助：**用於購買食物和水等必需品的資金。這是一種預付、彈性的一次性緊急付款，用於滿足緊急需求，包括：
 - a. 食物和水
 - b. 嬰兒配方奶粉和母乳餵養用品
 - c. 藥品

2025 年嚴重需求補助的最高金額為 770 美元。

2. **流離失所援助：**用於滿足緊急住房需求的資金。如果您領取了流離失所援助，則不能在住房補助計劃下領取住宿費用報銷。

2025 年其他需求補助的最高金額為 43,600 美元。

其他需求補助可以支付以下相關費用：

- **流離失所：**如果您因災害無法返回家園，這筆錢可以幫助您支付住房費用
- **兒童保育：**幫助支付託兒費用或因災害而增加的托兒費用的資金
- **清潔和消毒：**用於支付災害造成的輕微損失的資金，以防止更多的損失和健康或安全問題
- **葬禮：**幫助您支付因災害造成的喪葬或重新安葬費用的款項
- **醫療/牙科：**幫助支付與災害造成的傷害或疾病有關的費用的資金
- **個人物品：**幫助修理或更換電器、傢俱以及因災害受損的個人或家庭電腦的資金
- **交通工具：**如果您沒有其他可以使用的車輛，可提供資金幫助修理或更換因災害受損的車輛

哪些人可以獲得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援助？

要獲得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援助，災難倖存者必須證明：

1. **災害造成的損失：** 您的費用是由災害造成的
2. **合格的移民身份：** 您家中有人是美國公民或合格的移民*
3. **未滿足的需求：** 保險金或其他援助不足以滿足您的需求
4. **申請人身份：** 災害發生時居住在您家中的每個人的姓名和社會安全號 (SSN)
5. **居住權或所有權：** 您擁有或居住在受損房屋中

* 可獲得聯邦應急管理署援助的“合格移民”包括：

- 合法永久居民（綠卡持有者）
- 難民和受庇護者
- 獲准暫緩遞解出境、暫緩遣返或人道主義假釋進入美國的人（如果假釋預計至少持續一年）
- 根據 1980 年《難民教育援助法》入境的古巴人或海地人
- 申請待決或已獲批准的家庭暴力倖存者（配偶或子女）
- 人口販運倖存者

注意：混合身份家庭可以使用美國公民未成年子女的名義提出申請，即使其父母為無證人士。無證的父母必須登記為共同申請人。如果孩子沒有政府頒發的身份證件，可以提供孩子的出生證明和社會安全卡的影印件。

如果我有保險，是否還應該申請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援助？

是的！無論您是沒有保險、您的保險不包括所有損失，還是您的保險索賠被拒絕，都可以獲得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援助。請記住，**聯邦應急管理署不承擔已由保險或任何其他來源承擔的損失。**

如果您有保險，請立即向保險公司提出索賠。對於大多數保險公司來說，理賠是按照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因此要儘快提出理賠。

您還應該註冊並申請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援助。

- 如果您的保險索賠尚未結案，聯邦應急管理署可能會拒絕您的援助申請，直到您的索賠結案為止。**如果您的保險索賠被拒絕或不能滿足您的所有需求，您仍然可以獲得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援助。**
- 如果聯邦應急管理署拒絕向您提供援助，然後您的保險索賠也被拒絕，您可以對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決定提出上訴。

如果您的保險公司需要很長時間才能對您的索賠作出決定，聯邦應急管理署可能會在此期間向您提供援助。但是，如果您後來因同樣的費用獲得保險理賠，您必須立即通知聯邦應急管理署，並且您需要償還您重複獲得的賠償。

如果我從 **GoFundMe** 或其他籌款網站收到捐款，我是否會被拒絕 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援助？

有可能。如果您從 **GoFundMe** 或其他籌款網站獲得資金用於特定的災難相關支出，如房屋維修、喪葬費用或其他緊急需求，您可能無法獲得聯邦應急管理署的相同支出援助。建議您在 **GoFundMe** 募捐活動中尋求一般性幫助，例如幫助“重新站起來”。請記住聯邦應急管理署不能重複您從其他來源獲得的援助。

即使您從 **GoFundMe** 或其他來源獲得了資金，您仍應申請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援助。請確保不要申請您已經使用 **GoFundMe** 捐款支付的任何費用。記錄資金的來源和用途。

如何向聯邦應急管理署註冊並開始申請？

1. 收集必要資訊

要在聯邦應急管理署註冊並申請援助，您需要：

- a. 您的 SSN 或您家中未成年子女（公民、非公民國民或“合格移民”）的 SSN。
請參閱上文“誰有資格”。
- b. 您現在的地址和野火前的地址
- c. 您現在的電話號碼
- d. 您的保險資訊（公司名稱和保險型別）
- e. 您全家的年收入總額
- f. 您的銀行賬戶資訊（賬號和 routing 號碼）
- g. 說明災害造成的損失

2. 註冊和申請

- a. 如需現場註冊和申請，請訪問離您最近的當地災難恢復中心。這些中心每週七天開放，時間為上午 9:00 - 下午 8:00:
 - i. **Westside Location**
UCLA Research Park West
10850 West Pico Blvd.
Los Angeles, CA 90064
 - ii. **Eastside Location**
Altadena Disaster Recovery Center
540 W. Woodbury Rd.
Altadena, CA 91001
- b. 透過電話註冊和申請，請致電 **1-800-621-3362**
- c. 透過網站註冊和申請，請訪問 disasterassistance.gov
- d. 使用應用程式（APP）註冊和申請，[download the FEMA app](#)

申請後，您將收到一個申請編號。您可以使用該編號建立一個帳戶，在該帳戶中您可以追蹤您的申請狀態、上傳檔案、檢視聯邦應急管理署的資訊以及更新您的個人資訊。

提交聯邦應急管理署申請的截止日期是什麼時候？

提交完整申請的當前截止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10 日（星期一）**。

我可以在截止日期之後提交申請嗎？

有可能。聯邦應急管理署可以接受標準截止日期後最多 **60 天**內的逾期登記。如果您延遲申請，您必須提供延遲原因的證明文件。請注意，等待保險公司的理賠決定並**不能**作為逾期申請的理由。

如果您未在截止日期前向聯邦應急管理署提出申請，您可能無法獲得援助。

我提交申請後會發生什麼？

為了確定您可以獲得哪些援助，聯邦應急管理署將檢查您受損的財產。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檢查員將與您聯絡，安排預約。

詐騙警告：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檢查員絕不會在電話中詢問任何敏感的個人資訊，如您的社會安全號、銀行資訊或申請編號。

如果您接到自稱是聯邦應急管理署檢查員的電話，請執行以下操作：

- 記錄以下資訊：
 - 檢查員的姓名
 - 通話日期
 - 預約日期和時間
 - 檢查員的電話號碼
- 致電聯邦應急管理署幫助熱線 **1-800-621-3362**，核實檢查員的情況。

注意：聯邦應急管理署的工作人員和檢查員可能會從一個未知或受限制的電話號碼撥打電話。他們會在幾天內給您打幾次電話（通常是 **3 次**）。

如果您沒有接到他們的電話或聯絡不上他們，請致電聯邦應急管理署幫助熱線確認您的聯絡資訊。

如何準備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檢查？

您應參加檢查，並準備好向檢查員提供儘可能多的以下資訊：

1. 附有照片的有效身份證件，並列出受損財產的地址
2. 您擁有或租用房屋的證明，例如：
 - a. 將您列為合法所有人的契約或官方記錄
 - b. 稅務收據或財產稅賬單
 - c. 貸款檔案
 - d. 保險檔案
 - e. 水電費賬單
 - f. 最近 3 個月內寄出的政府 First-class 信件您可以在網路賬戶中找到許多此類檔案。
3. 住宅受損證明（照片或影片，如果有的話，受損前和受損後的照片或影片）
4. 房屋或汽車的保險檔案（如果受損）
5. 火災發生時居住在您家中的人員名單
6. 因為不得不離開家而產生的費用收據

檢查需要多長時間？

根據損壞程度，檢查時間可能長達 45 分鐘。

檢查員要檢查什麼？

檢查員將記錄可能符合援助條件的損壞情況。他們將：

- 核實您的姓名、地址、聯絡資訊、居住人數、所有權狀況和保險範圍
- 清點個人財產（電器、傢俱等）受損情況
- 詢問與災害有關的損失和費用，包括醫療費用、搬家或倉儲費用等。
- 拍攝房屋內外的照片

詐騙警告：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檢查員一直持有美國國土安全部頒發的正式徽章。如果有人沒有徽章的情況下出現或拒絕向您出示徽章，請讓他們立即離開並報警。

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檢查員絕不會要求您提供資金或銀行賬戶資訊，也不會收取檢查費用。

檢查結束後會發生什麼？

檢查結束後，聯邦應急管理署將審查您的申請和檢查員的報告，以回答以下問題：

- 房屋外部結構是否完好，包括門、屋頂和窗戶？
- 電力、煤氣、暖氣、管道、下水道和化糞池系統是否正常工作？
- 房屋內部（包括天花板和地板）是否適合居住且結構完好？
- 房屋是否能夠用於預期用途？
- 是否有安全的方式進出房屋？

通常情況下，聯邦應急管理署會在您接受檢查後 **10 天內**透過郵寄信件通知您他們的決定。如果您被批准獲得即時幫助（嚴重需求補助），您的銀行賬戶將收到直接存款或收到郵寄的支票。

如果檢查後超過 12 天仍未收到聯邦應急管理署的通知，請撥打聯邦應急管理署幫助熱線 **1-800-621-3362**。

我收到聯邦應急管理署的一封信，信中說我“尚未獲得批准”。這是否意味著我的申請被拒絕了？

如果您的決定信中說您“尚未批准”援助，這並不是最終決定。這通常意味著聯邦應急管理署需要更多資訊才能做出決定。請務必仔細閱讀聯邦應急管理署的決定書。信中會解釋您的申請未獲批准的原因，並建議您可以採取的下一步措施。

如果聯邦應急管理署拒絕了我的援助申請，我該怎麼辦？

如果您收到拒絕援助的決定書，您有權在決定書日期後 **60 天內**提出上訴。拒絕信將解釋您的申請被拒絕的原因，並告訴您如果選擇對初步決定提出上訴所需的檔案或資訊類別。

您可能會收到多封批准信和拒絕信，請務必仔細閱讀每封信並分別回覆。

我可以從哪裡獲得幫助或找到更多資訊？

您可以聯絡聯邦應急管理署，尋求申請或上訴方面的幫助、檢視您的申請狀態或詢問有關您的案件的其他問題。

- Los Angeles County Disaster Recovery Centers (每天开放时间 9:00 am - 8:00 pm)
 - **Westside Location**
UCLA Research Park West
10850 West Pico Blvd.
Los Angeles, CA 90064

- **Eastside Location**
Altadena Disaster Recovery Center
540 W. Woodbury Rd.
Altadena, CA 91001
- 聯邦應急管理署幫助熱線: **1-800-621-3362**
- 聯邦應急管理署網站: disasterassistance.gov